

证券代码：832534

证券简称：东宝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江苏东宝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2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东宝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4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宋国庆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对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议。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现金流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决定对 2022 年半年度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。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派送现金红利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9,110,000.00 元（含税）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对《提请召开 2022 年度第二次临

时股东大会》议案进行了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东宝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东宝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6 日